

证券代码：300081

证券简称：恒信东方

公告编号：2021-062

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股票资产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2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出售部分股票资产的议案》。为进一步提高资产运营效率，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、证券市场情况择机出售公司持有的不超过10,947,100股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朗新科技”）股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关于拟出售部分股票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2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上述朗新科技股票已出售完毕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交易概述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出售朗新科技股票17,485,594股，占朗新科技总股本的1.71%，成交均价为14.61元/股，成交金额为25,544.68万元。本次出售后，公司不再持有朗新科技股票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属于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二、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，加快资金周转速度，提高资产流动性及使用效率，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，公司所持朗新科技股票以交易性金融资产计量。经公司初步测算，本次出售朗新科技股票，将增加公司2021年净利润约185.09万元。以上数据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，最终数据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十日